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4925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9日

商 标

翌时兮

申请人 北京德源锦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育德胡同7号院1号楼4层

代理机构 北京唐欣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办公家具；竹木工艺品；漆器工艺品；羽兽毛工艺品；玻璃钢工艺品；木、蜡、石膏或塑料制艺术品；黄琥珀；琥珀艺术品；蜡制艺术品；泥塑工艺品